

# 大国外交与国际法

*Diplomacy of great powers and international law*

## 第三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条约法 律外交

了解新中国外交  
条法事业以及外  
交条法先贤

掌握当前国际法  
发展的基本态势  
和最新动态

了解外交前沿最  
值得关注的国际  
法问题

大国外交  
与国际法

第一节 筚路蓝  
缕70载

大国外交  
与国际法

## 第一节 筚路蓝缕70 载

新中国外交条法  
事业序曲

外交领域国家  
利益的忠实捍  
卫者——史久  
镛

服务改革开放  
新征程

大国外交  
与国际法

## 一、新中国外交条法事业 序曲

- ▶ 外交部条约法律司是外交部建部以来历史最为悠久、平均学历最高、专业性最强的业务司局之一。
- ▶ 肩负着为中央和外交部党委外交决策提供法律支撑的重要使命，承担着运用法律武器维护和拓展国家主权、安全、发展权益的光荣职责、神圣使命。

大国外交  
与国际法

## 一、新中国外交条法事业 序曲

- ▶ 1949年11月18日，周恩来总理兼外长批准在外交部设立条约委员会。这是条约法律司的前身。
- ▶ 条约委员会的职责为：“一、关于条约的缔结、修订和废除事项；二、关于条约的研究、解释事项；三、关于国际财政、经济、通商、贸易等研究事项”。

大国外交  
与国际法

# 一、新中国外交条法事业

## 序曲

- “文化大革命期间”，成立“礼宾条法司”。
- 1969年10月，重新并入领事司，成立“领事条法司”，主要研究战争法与边界问题。
- 1972年，即中华人民共和国恢复在联合国合法席位后的第二年，与国际司建成“国际条法司”。
- 1980年，条法司恢复独立建制，下设4个处。

# 一、新中国外交条法事业

## 序曲

- 1985年，增设五处，主管国际经济法事务。
- 1996年，增设六处，主管海洋法和极地事务。
- 2003年，增设七处，主管综合条法调研、人权法、应对诬告等事务。
- 2007年，为加强应对气候变化对外工作，在条法司设立外交部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办公室。
- 2009年3月，经中央批准，外交部决定设立边界与海洋事务司，条法司四处整处建制及六处一般建制划分边海司。
- 现维持6个的建制。
- 条法司的历史变迁，反映了国际法在我国外交中的地位和作用的变化。

## 二、外交领域国际利益的忠实捍卫者—— 史久镛

- ▶ 2018年12月18日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召开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。
- ▶ 外交部法律顾问、国际法院首位中国籍院长史久镛被授予“外交领域国家利益的忠实捍卫者”荣誉称号，是中央高度重视加强法治建设和国际法工作的真实写照。

大国外交  
与国际法

## 史久镛

- 史久镛（1926年10月9日-2022年1月18日），早年就读于上海圣约翰大学，获政治学学士学位，后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研修法学，获国际法学硕士学位，1951年毕业后留校从事国际法学研究。
- 1954年回国，1980年进入外交部，先后担任外交部条法司法律顾问、中英联合联络小组中方首席代表处法律顾问、外交部法律顾问等职。
- 1994年2月6日，任联合国国际法院大法官，2000年2月至2003年2月任国际法院副院长，2004年2月6日当选联合国国际法院院长。这也是自联合国国际法院1946年成立以来首位中国籍法官担任院长。
- 全程参与中英香港问题谈判，参与设计一系列具有开创意义的法律制度安排，为香港平稳过渡与顺利回归作出贡献。



### 三、服务改革开放新征程

- ▶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，“我们应该共同推进国际关系法治化。推动各方在国际关系中遵守国际法和公认的国际关系基本原则，用统一适用的规则来明是非、促和平、谋发展”。
- ▶ 条法司是外交部条约法律工作的主管部门。
- ▶ 新时代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的条法业务包括十大项。

大国外交  
与国际法

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，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。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，请访问：  
<https://d.book118.com/138060013142007004>